

公司代码：600596

公司简称：新安股份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9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季诚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永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汤国军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833,019,814.81	7,973,555,250.84	-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82,244,883.24	4,299,786,538.24	-5.06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229,653.57	96,183,969.80	117.53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5,721,475,587.95	5,898,193,741.96	-3.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749,306.59	94,402,556.86	-26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9,219,462.91	81,955,375.01	-306.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62	2.16	减少 5.78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234	0.1390	-260.7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234	0.1390	-260.7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 (1-9 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2,832.89	-387,308.13	本期处置长期资产的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20,801.41	14,081,531.03	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1,271,300.00	环保诉讼预提费用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67,198.37	17,086,727.33	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008,297.69	7,492,066.58	对外委托贷款收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02,143.30	-2,961,079.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39,536.24	-1,197,037.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20,107.29	-5,373,443.71	
合计	11,611,677.75	17,470,156.32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4,86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传化集团有限公 司	101,725,800	14.98%	0	无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开化县国有资产 经营有限责任公 司	48,756,136	7.18%	0	无		国有法人
王伟	17,629,359	2.60%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央汇金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10,673,500	1.57%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 份有限公司	9,635,102	1.42%	0	未知		国有法人
季诚建	8,829,359	1.30%	0	无		境内自然人
华夏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华商大 盘量化精选灵活 配置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6,907,206	1.02%	0	未知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748,000	0.85%	0	未知		其他
黄辉汉	5,365,020	0.7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林加善	4,429,359	0.65%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传化集团有限公司	101,725,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725,800			
开化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48,756,136	人民币普通股	48,756,136			
王伟	17,629,359	人民币普通股	17,629,359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673,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73,5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635,102	人民币普通股	9,635,102			
季诚建	8,829,359	人民币普通股	8,829,35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大盘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07,206	人民币普通股	6,907,20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748,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48,000			
黄辉汉	5,365,020	人民币普通股	5,365,020			
林加善	4,429,359	人民币普通股	4,429,35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期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应收票据	261,263,181.01	395,807,513.45	-33.99%	主要是本期承兑汇票贴现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615,709,114.02	437,765,532.74	40.65%	主要是调整信用政策所致
预付账款	130,196,956.21	70,959,081.65	83.48%	主要是本期预付原料款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8,589,732.12	3,984,098.00	115.60%	主要是本期应计未结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34,791,364.80	380,588,653.59	40.52%	主要是本期委贷和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2,978,252.31	64,478,252.31	44.20%	主要是本期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28,099,863.78	227,305,435.47	-43.64%	主要是本期出售杭化院股权所致
工程物资	5,606,285.20	1,403,010.79	299.59%	主要是建设项目领用物资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5,701,313.93	85,353,857.82	35.55%	主要是本期预付土地和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714,018,743.32	388,666,208.55	83.71%	主要是本期承兑汇票支付比例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	75,369,512.59	261,134,333.97	-71.14%	主要上年预收款项本期发货所致
应付利息	1,981,090.83	3,036,574.55	-34.76%	主要是本期借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49,028,849.88	74,202,163.96	100.84%	主要是本期环保诉终审裁定调整列示所致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	100,600,000.00	-50.30%	主要是本期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8,814,986.63	0.00	100.00%	主要是本期预提的大修理费和水电费等所致
长期借款	205,000,000.00	300,000,000.00	-31.67%	主要是本期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专项应付款	600,000.00	1,440,000.00	-58.33%	主要是本期偿还灾后重建补助资金所致
预计负债	0.00	55,728,700.00	-100.00%	主要是本期环保诉讼终审裁定调整列示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01,046.70	965,649.09	138.29%	主要是应计未收利息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400,291.40	11,207,746.01	37.41%	主要是本期流转税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43,522,502.83	67,109,783.97	-35.15%	主要是本期汇兑收益影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2,496,089.12	23,401,121.60	38.87%	主要是本期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276,000.00	-100.00%	主要是已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投资收益	68,538,631.83	31,769,920.91	115.73%	主要是本期出售杭化院股权所致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359,837.92	10,786,833.13	301.97%	主要是本期出售杭化院股权所致

营业外收入	16,293,262.69	8,294,240.28	96.44%	主要是本期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22,110,496.41	13,242,604.60	66.96%	主要是本期补提环保诉讼费所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73,968.70	3,207,403.84	-75.87%	主要是本期处置长期资产减少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60,618,265.26	14,863,367.35	307.84%	主要是本期收到出售杭化院股权投资收益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到的现金净额	219,063.00	393,769.88	-44.37%	主要是本期处置长期资产减少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6,250,021.72	785,104,723.29	-77.55%	主要是上期支付购买江苏利宏硅材料有限公司有机硅项目整体资产的款项所致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649,360,198.20	253,475,645.87	156.18%	主要是本期委贷和银行理财产品投资增加所致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0.00	3,617,534.40	100.00%	主要是本期无子公司吸收其他股东投资所致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351,118,222.24	1,036,995,118.01	30.29%	主要是本期公司偿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22,603,520.45	201,045,376.98	-39.02%	主要是本期公司分配股利减少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14,242,823.36	-10,450,426.03	-236.29%	主要是本期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1年公司购买长安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正路集团贷款项目”信托产品4,500万元，期限12个月，于2012年8月11日到期后未能收回本金4,500万元。目前当地政府和法院正在积极推进正路集团重整工作。因抵押物价值预计超过公司购买信托产品本金，故估计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较大影响。（分别于2012年8月25日、8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2、中华环保联合会于2015年1月向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益诉讼并已受理。起诉书认为：公司下属工厂建德化工二厂委托其他被告非法处置磷酸盐混合液。要求被告消除上述行为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即要求被告（另还有二家企业和2名自然人）共同支付处置费用1,000万元，并承担相应的诉讼费10万元。目前法院正在审理中。本案可能对公司造成一定的影响。（已于2015年1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目前市场状况及 1-9 月份的生产经营情况，经公司财务部初步预计今年全年度将亏损 2.6 亿元左右。

公司名称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季诚建
日期	2015 年 10 月 29 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7,666,567.75	587,734,748.9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1,263,181.01	395,807,513.45
应收账款	615,709,114.02	437,765,532.74
预付款项	130,196,956.21	70,959,081.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8,589,732.12	3,984,098.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696,675.34	40,466,430.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03,856,884.60	1,027,239,793.4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4,791,364.80	380,588,653.59
流动资产合计	2,969,770,475.85	2,944,545,852.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2,978,252.31	64,478,252.31
持有至到期投资	85,000,000.00	10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8,099,863.78	227,305,435.4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30,046,320.16	3,454,739,021.01
在建工程	369,405,811.94	457,116,344.37
工程物资	5,606,285.20	1,403,010.79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93,313,641.18	484,803,967.36
开发支出		
商誉	89,397,557.81	89,397,557.81
长期待摊费用	2,332,326.07	2,488,493.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367,966.58	61,923,457.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5,701,313.93	85,353,857.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63,249,338.96	5,029,009,398.33
资产总计	7,833,019,814.81	7,973,555,250.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44,302,219.33	1,030,364,46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14,018,743.32	388,666,208.55
应付账款	953,169,911.70	876,033,690.33
预收款项	75,369,512.59	261,134,333.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8,370,367.32	106,306,103.77
应交税费	40,427,090.31	37,012,941.71
应付利息	1,981,090.83	3,036,574.5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9,028,849.88	74,202,163.9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	100,6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8,814,986.63	
流动负债合计	3,165,482,771.91	2,877,356,476.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5,000,000.00	3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511,323.69	4,521,323.6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600,000.00	1,440,000.00
预计负债		55,728,700.00
递延收益	67,246,869.02	63,535,795.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01,046.70	965,649.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9,659,239.41	426,191,468.71
负债合计	3,445,142,011.32	3,303,547,945.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9,184,633.00	679,184,6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44,292,714.96	748,386,434.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943,811.79	-25,534,807.19
专项储备	86,234,686.41	75,605,847.83
盈余公积	407,400,781.90	407,400,781.9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95,075,878.76	2,414,743,648.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082,244,883.24	4,299,786,538.24
少数股东权益	305,632,920.25	370,220,767.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87,877,803.49	4,670,007,305.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833,019,814.81	7,973,555,250.84

法定代表人：季诚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永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国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6,806,832.95	157,245,461.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4,315,568.50	271,565,563.65
应收账款	235,891,799.92	216,826,065.41
预付款项	36,055,360.06	16,349,989.92
应收利息	9,204,186.79	4,632,107.49
应收股利	15,010,400.00	3,752,600.00
其他应收款	138,155,417.34	136,159,583.63
存货	236,750,415.71	230,661,067.6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2,405,108.21	643,075,027.27
流动资产合计	1,604,595,089.48	1,680,267,466.3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578,252.31	35,578,252.31
持有至到期投资	85,000,000.00	85,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06,866,284.30	1,994,576,704.2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79,221,150.80	906,396,882.13
在建工程	75,402,951.19	225,507,669.7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2,477,698.10	169,751,721.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183,995.86	33,296,687.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863,184.88	37,014,538.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42,593,517.44	3,487,122,455.24
资产总计	5,247,188,606.92	5,167,389,921.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7,064,768.18	397,832,32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6,856,596.28	310,577,920.16
应付账款	504,156,009.76	430,601,228.04
预收款项	36,158,818.47	160,857,142.47
应付职工薪酬	37,178,752.23	59,978,154.47
应交税费	2,991,830.36	1,773,885.17
应付利息	583,668.32	783,166.6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1,211,620.10	52,631,846.6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7,808,647.28	
流动负债合计	1,654,010,710.98	1,515,035,663.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55,728,700.00
递延收益	2,091,431.52	1,100,72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01,046.70	1,158,026.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92,478.22	97,987,446.87
负债合计	1,658,403,189.20	1,613,023,110.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9,184,633.00	679,184,6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2,548,076.21	712,548,076.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77,392.17	1,377,392.17
专项储备	31,488,614.97	24,383,062.16
盈余公积	407,400,781.90	407,400,781.90
未分配利润	1,756,785,919.47	1,729,472,865.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88,785,417.72	3,554,366,811.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47,188,606.92	5,167,389,921.59

法定代表人：季诚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永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国军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1,719,259,897.74	1,873,737,835.36	5,721,475,587.95	5,898,193,741.96
其中：营业收入	1,719,259,897.74	1,873,737,835.36	5,721,475,587.95	5,898,193,741.9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61,655,693.05	1,882,238,890.39	5,892,626,461.01	5,790,041,737.81
其中：营业成本	1,620,870,074.51	1,645,478,956.19	5,218,078,262.63	5,064,518,948.11
利息				

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784,358.91	4,664,676.68	15,400,291.40	11,207,746.01
销售费用	64,781,266.57	68,496,097.46	197,064,927.34	205,117,519.21
管理费用	149,091,334.95	149,480,059.16	386,064,387.69	418,686,618.91
财务费用	2,996,255.17	27,579,625.72	43,522,502.83	67,109,783.97
资产减值损失	18,132,402.94	-13,460,524.82	32,496,089.12	23,401,121.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2,000.00		276,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841,216.64	11,756,385.15	68,538,631.83	31,769,920.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965,720.58	4,048,379.10	43,359,837.92	10,786,833.1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	-95,554,578.67	4,107,330.12	-102,612,241.23	140,197,925.06

(亏损以 “—”号填 列)				
加：营业外 收入	7,406,590.45	3,357,604.00	16,293,262.69	8,294,240.28
其中： 非流动资产 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 支出	3,178,906.94	527,237.63	22,110,496.41	13,242,604.60
其中： 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348,536.94	908,300.25	773,968.70	3,207,403.84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 以“—”号 填列)	-91,326,895.16	6,937,696.49	-108,429,474.95	135,249,560.74
减：所得税 费用	22,579,615.34	1,807,667.30	37,333,012.30	37,117,227.81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 “—”号填 列)	-113,906,510.50	5,130,029.19	-145,762,487.25	98,132,332.93
归属于母 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	-117,753,484.64	4,055,905.98	-151,749,306.59	94,402,556.86
少数股东 损益	3,846,974.14	1,074,123.21	5,986,819.34	3,729,776.07
六、其他综合 收益的税后 净额	1,304,785.56	-5,500,332.92	-6,724,235.54	-23,469,786.62
归属母公 司所有者 的其他综合收 益的税后净 额	1,436,861.75	-3,884,512.26	-4,409,004.60	-16,504,239.70
(一) 以 后不能重分 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 益				
1. 重 新计量设定				

受益计划净 负债或净资 产的变动				
2. 权 益法下在被 投资单位不 能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中 享有的份额				
(二) 以 后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1,436,861.75	-3,884,512.26	-4,409,004.60	-16,504,239.70
1. 权 益法下在被 投资单位以 后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中享有的份 额				
2. 可 供出售金融 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				
3. 持 有至到期投 资重分类为 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损益				
4. 现 金流量套期 损益的有效 部分				
5. 外 币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1,436,861.75	-3,884,512.26	-4,409,004.60	-16,504,239.70
6. 其 他				
归属于少 数股东的其 他综合收益	-132,076.19	-1,615,820.66	-2,315,230.94	-6,965,546.92

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2,601,724.94	-370,303.73	-152,486,722.79	74,662,546.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316,622.89	171,393.72	-156,158,311.19	77,898,317.1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14,897.95	-541,697.45	3,671,588.40	-3,235,770.8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3	0.006	-0.2234	0.139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3	0.006	-0.2234	0.139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季诚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永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国军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 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收入	694,144,483.01	744,658,854.22	2,542,245,855.78	2,312,975,870.55
减：营业成本	670,797,893.55	672,403,443.93	2,389,054,789.50	2,062,101,365.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63,175.30	2,220,608.02	4,245,171.53	5,094,199.45
销售费用	25,286,117.69	23,879,379.39	80,607,657.18	76,429,682.92
管理费用	77,752,821.31	80,584,948.09	164,462,112.83	200,645,687.69
财务费用	-622,464.03	8,624,925.76	8,765,814.09	16,325,224.46
资产减值损失	-3,550,274.69	1,465,935.21	3,438,685.01	12,552,367.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2,000.00		276,000.00
投资收益	100,633,680.65	20,175,642.07	230,249,688.82	255,927,155.25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804,710.97	4,048,379.10	43,359,837.92	10,786,833.1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350,894.53	-23,492,744.11	121,921,314.46	196,030,498.88
加：营业外收入	2,289,056.43	118,281.79	4,636,003.85	593,781.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295,273.68	-1,815,812.61	16,070,089.67	4,818,929.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2,969.82	32,292.94	124,301.82	2,117,734.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344,677.28	-21,558,649.71	110,487,228.64	191,805,351.72
减：所得税费用	6,412,700.03	-5,432,490.86	15,255,711.48	7,644,601.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31,977.25	-16,126,158.85	95,231,517.16	184,160,750.1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季诚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永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国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50,532,855.92	6,483,239,539.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460,528.99	49,984,557.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020,456.41	99,335,177.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86,013,841.32	6,632,559,274.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99,443,176.87	5,662,098,747.1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3,950,995.73	354,779,692.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7,302,205.87	210,367,512.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087,809.28	309,129,353.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76,784,187.75	6,536,375,305.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229,653.57	96,183,969.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2,218,330.39	462,627,038.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618,265.26	14,863,367.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9,063.00	393,769.8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055,658.65	477,884,175.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6,250,021.72	785,104,723.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9,360,198.20	253,475,645.8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5,610,219.92	1,038,580,369.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554,561.27	-560,696,193.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17,534.4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617,534.4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32,033,416.91	1,542,858,538.2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2,033,416.91	1,546,476,072.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51,118,222.24	1,036,995,118.0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2,603,520.45	201,045,376.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3,721,742.69	1,238,040,494.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688,325.78	308,435,577.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242,823.36	-10,450,426.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770,410.12	-166,527,071.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6,160,588.30	573,080,276.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5,390,178.18	406,553,204.49

法定代表人：季诚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永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国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72,522,446.88	2,343,555,709.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316,599.54	23,759,340.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41,353.74	40,042,199.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8,080,400.16	2,407,357,250.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42,843,691.85	2,067,184,439.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9,598,270.64	145,140,036.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945,350.73	96,712,153.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577,157.87	189,208,07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2,964,471.09	2,498,244,700.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115,929.07	-90,887,450.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38,610,641.64	78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0,960,706.62	237,426,552.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9,571,348.26	1,022,426,552.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805,746.82	117,527,127.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6,211,748.33	899,652,874.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3,017,495.15	1,017,180,001.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46,146.89	5,246,550.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7,770,426.06	379,003,495.2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770,426.06	379,003,495.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8,817,337.17	246,791,598.8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596,434.34	170,880,008.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8,413,771.51	417,671,607.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643,345.45	-38,668,111.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534,934.88	630,099.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438,628.39	-123,678,912.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245,461.34	229,530,650.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806,832.95	105,851,738.10

法定代表人：季诚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永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国军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